



深泽县统计局自评工作报告

根据中共县委、深泽县人民政府《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》文件要求，全面加强了对单位绩效自评的组织管理，对照年初预算设定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，对应填报年度完成值，确保数据准确、分值合理、结果客观。现将我单位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报告如下：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

单位领导高度重视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，要求分管领导具体负责，按照通知要求，积极开展自评工作，认真填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。同时，成立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组，对本级项目和所属预算单位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审核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2022 年度我部门预算项目资金到位总额 74.72 万元，实际支出 65.95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88.26%，无专项资金。具体绩效评价对象为 3 个项目，分别是统计综合业务经费预算项目资金到位总额 20 万元，实际支出 20 万元，自评结果为 97 分，等级为优。(因 2022 年度我单位统计综合业务经费项目有 2 个，综合自评合成为 1 个展示)；2022 年城乡住户调查样本轮换经费预算项目资金到位总额 24.72 万元，实际支出 15.95 万元，自评结果为 91 分，等级为优；统计局工作经费预算项目资金到位总额 30 万

元，实际支出30万元，自评结果为97分，等级为优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，绩效指标全面完整。科学合理，绩效目标设定恰当适宜，易于评价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在绩效目标管理过程中制定合理的评价标准，更加规范化。加强项目实施管理和绩效考评，提高项目实施效率效果以按期实现项目绩效目标。